

喀什地区水利局
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喀什地区水利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喀什地区水利局2019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喀什地区水利局2019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喀什地区水利局2019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喀什地区水利局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喀什地区水利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喀什地区水利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关于喀什地区水利局2019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八、关于喀什地区水利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

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喀什地区水利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喀什地区水利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地方性水利发展规划和政策，组织编制地区重大水资源发展规划，重要河流湖泊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地区和跨区域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实施，按规定权限审批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发布水资源公报。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设施网络建设。指导重要河流湖泊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或跨区域跨流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安全运行。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

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协调牧区水利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和仲裁县市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督。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施工的监督。开展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拟订地区水利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办理国际河流有关涉外事务。指导水利外资工作。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流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完成地委、行署交办的其他任务。职能转变。水利局应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喀什地区水利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9个科室，分别是：喀什地区水利局、喀什地区水利水电质量监督站、喀什地区流域规划设计管理中心、喀什地区水政监察支队、喀什地区防汛抗旱办公室、喀什地区高效节水工作站、喀什地区防

病改水办公室、喀什地区水利局机关服务中心、喀什地区河湖中心。

喀什地区水利局编制数57人，实有人数97人，其中：在职47人，增加0人；退休49人，减少2人。离休1人，增加0人。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喀什地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1538.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538.9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9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417.3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6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利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1538.93	小 计	1553.93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15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1553.93	支 出 合 计	1553.93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喀什地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政府性 基金拨 款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收 入	用事业 基金弥 补收支 差额	单位上年结余 （不包括国库 集中支付额度 结余）
类	款	项										
**	**	**	**	1	2	3	4	5	6	7	8	9
			喀什地区水利局（本级）	1553.93	1538.93							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98	82.9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2.98	82.9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98	82.98							
213			农林水支出	1417.34	1402.34							15
	01		农业	10								10
213	01	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0								10
	03		水利	1407.34	1402.34							5
213	03	01	行政运行（水利）	783.88	783.88							
213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水利）	618.46	618.46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5								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61	53.6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3.61	53.6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3.61	53.61							
			合计	1553.93	1538.93							15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喀什地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538.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538.9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98	82.9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402.34	1402.3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61	53.6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1538.93	小 计	1538.93	1538.93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1538.93	支 出 总 计	1538.93	1538.93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喀什地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8.11	748.11	
301	01	基本工资	208.83	208.83	
301	02	津贴补贴	226.05	226.05	
301	03	奖金	90.1	90.1	
301	07	绩效工资	15.99	15.9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2.98	82.9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49	50.49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55	13.5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76	4.7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3.61	53.61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5	1.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69		49.69
302	01	办公费	3.65		3.65
302	08	取暖费	17.57		17.57
302	11	差旅费	6		6
302	15	会议费	2.27		2.27
302	26	劳务费	2		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		10.8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39		7.3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67	122.67	
303	01	离休费	13.65	13.65	
303	05	生活补助	2.74	2.74	
303	09	奖励金	0.06	0.06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6.22	106.22	
		合计	920.47	870.79	49.69

第三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喀什地区水利局2019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喀什地区水利局2019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1553.93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等。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喀什地区水利局2019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喀什地区水利局收入预算1553.93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1538.93万元，占99.03%，比上年增加773.9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待遇的增长；

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情况无变化；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15万元，占0.97%，比上年减少996.32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了结余项目。

三、关于喀什地区水利局2019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喀什地区水利局2019年支出预算1553.93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920.47万元，占59.23%，比上年增加4.5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待遇的增长。

项目支出633.46万元，占40.77%，比上年减少467.17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四、关于喀什地区水利局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538.93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2.9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农林水支出1402.34万元，主要用于 行政运行（水利）、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水利）。

住房保障支出53.61万元，主要用于 单位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喀什地区水利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喀什地区水利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538.9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696.98万元，下降31.17%。主要原因是：项目安排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2.98万元，占5.39%。
2. 农林水支出（类）1402.34万元，占91.12%。
3. 住房保障支出（类）53.61万元，占3.4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82.98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8.60万元，增长11.56%，主要原因是：工资待遇的增加，社保缴费基数随之增加，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水利）（项）：2019年预算数为783.88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66.47万元，增长9.2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日常公用经费资金来源全部调整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水利）（项）：2019年预算数为618.46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531.59万元，增长611.94%，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项目安

排资金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年预算数为53.61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5.18万元，增长10.7%，主要原因是：工资待遇的增加，公积金基数随之增加，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增加。

六、关于喀什地区水利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喀什地区水利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20.4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70.7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49.6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取暖费、差旅费、会议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喀什地区水利局2019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地区气象预报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为进一步做好防汛抗旱工作，准确掌握防汛抗旱区域气候信息，长期以来，地区水利局、防洪办与喀什地区及喀什市气象台合作开展防汛抗旱会商，为地区防汛抗旱指挥提供科学依据。

预算安排规模：3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地区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1、地区气象台将为喀什地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做好全地区防汛抗旱工作，发布气象预报，通过灾前预警，减少经济损失，确保做好地区防汛抗旱指挥工作，提供全方位的气象预报信息服务，使用2万元；2、定期召开防

汛抗旱会商会议及采购相关办公用品，使用1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2月-2019年12月

2. 项目名称：喀什地区防汛抗旱抢险备用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2018年地区财经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决定，2018年向喀什地区水利局拨付1000万元，作为年度防汛物资采购费用，2018年已支付586.34万元，剩余413.66万元结转2019年继续采购防洪物资。

预算安排规模：413.66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地区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1、支付铅丝和铅丝笼剩余3%质保金费用，使用8.9万元；2、按照抢险应急需求储备必要的防洪抢险应急物资，采购防洪物资无纺布，合同金额45万元（当年使用43.65万元）；采购防洪物资编织袋，合同金额163万元（当年使用158.11万元），采购防洪物资水泥，计划使用202.99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2月-2019年12月

3. 项目名称：喀什地区山洪灾害监测预警信息管理及共享系统(二期)结算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2014年国家及自治区下达喀什地区山洪灾害监测预警信息管理及共享系统(二期)项目资金76万元，2015年4月完成招投标工作，中标合同价612500元，2015年6月2日支付30%预付款183750元，计划2019年申请项目造价审核和竣工财务决算，资金缺口估算428750万元（待最终审计结果后为准）。

预算安排规模：39.8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地区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喀什地区山洪灾害监测预警信息管理及共享系统(二期)项目结算，使用39.87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2月-2019年12月

4. 项目名称：地区河长办公室工作运行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1、自治区党委陈全国书记《在自治区全面推行河湖长制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坚持“一河一策”完善治理保护方案。2、自治区党委陈全国书记、自治区人民政府雪克来提·扎克尔主席签发的《关于各级河湖长开展河湖巡查的通知》（自治区总河湖长1号令）：完善“一河一策”方案。3、地委办公室、行署办公室《喀什地区河湖长制工作实施方案》（喀党办字〔2017〕52号）：科学编制河湖岸线利用规划。4、自治区水利厅《关于编制河湖岸线管理利用规划的通知》（新水办水管〔2018〕54号）。5、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全国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的通知》（办建管〔2018〕130号）。6、自治区河湖长制办公室《关于开展对河湖“清四乱”第一阶段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的通知》。7、自治区党委陈全国书记《在自治区全面推行河湖长制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各级河湖长制办公室作为河湖管理保护的直接主体，要尽快落实编制、人员和经费保障。

预算安排规模：1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地区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1、河湖水域岸线规划编制及审查工作，使用4万元；2、地区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工作，使用1万元；3、《一河一策》修订及完善工作，使用4万元；4、地区河湖长制办公室业务及会议工作，使用1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2月-2019年12月

5. 项目名称：2019年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站工作运行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水利部令第7号）、《建设

《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水建〔1997〕339号）、《水利水电工程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

。

预算安排规模：1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地区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通过聘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对项目工程质量进行抽检，加强质量监督力度，确保当年工程完成进度，使用1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2月-2019年12月

6. 项目名称：喀什地区水利工程前期工作经费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中发【2018】1号）文

预算安排规模：2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地区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1、有效加快水利工程项目前期工作进度和莫莫克水利枢纽工程前期工作进度工作，使用10万元；2、业务科室人员差旅费、资料费，使用1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2月-2019年12月

7. 项目名称：电子政务内网安全可靠运行和国产化替代工程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按照国家工作要求，2019年需要完成电子政务内网安全可靠运行和国产化替代工程。

预算安排规模：1.93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地区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1、保障电子政务内网安全采购的硬件及软件设备，包含柜子、红黑电源、碎纸机等设备，使用1.93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2月-2019年12月

8. 项目名称：2018年水资源费安排的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喀地财农〔2018〕77号文件，建议从结转资金5万元安排。

预算安排规模：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地区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三条红线”考核工作成本的资金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2月-2019年12月

9. 项目名称：渔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喀地财农〔2018〕51号，拨付本单位60万元用于鱼苗增殖放流，2018年完成项目支出50万元，剩余部分2019年继续执行完。

预算安排规模：1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地区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引进扁吻鱼鱼苗1万尾，当年培育鱼种成活数量达0.2万尾以上，规格达12厘米以上，经过持续地精心培育，最终目标是濒危物种扁吻鱼后备亲鱼可进行人工繁殖，增加种群，使新疆特种濒危鱼类（扁吻鱼）资源得到保护，使用1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2月-2019年12月

10. 项目名称：《喀什地区水土保持规划》编制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为了贯彻落实行署《关于贯彻落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土保持规划（2018-2030年）〉的意见》

（喀署办发〔2018〕103号）及《喀什地区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暂行办法》（喀署办发〔2018〕83号）精神要求，到2020年，喀什地区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180平方公里，年均减少土壤流失量45万吨；到2030年，全地区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862平方公里，年均减少土壤流失量43.1万吨。

预算安排规模：12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地区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成前期准备、现状资料收集及水土保持需求分析、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划分等工作，编制核查，由相关专家对规划初稿的相关数据及“两区”划分进行现场核查，编制方根据专家核查意见编制报告进行修改，双方签订合同，当年使用12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2月-2019年12月。

八、关于喀什地区水利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喀什地区水利局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0.8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0.8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10.8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情况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10.80万元，主要原因是2018年公务用车运行费资金来源为其他收入，不进行统计；公务接待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情况无变化。

九、关于喀什地区水利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喀什地区水利局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年，喀什地区水利局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0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49.6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3.38万元，增长687.48%。主要原因是2019年日常公用经费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全部汇总到机关运行经费，本年项目支出预算列入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喀什地区水利局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207.9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02.9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5.00万元。

2019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底，喀什地区水利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14512.96平方米，价值1862.03万元。

2. 车辆6辆，价值213.06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6辆，价值213.06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12.12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206.57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19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10个，涉及预算金额633.47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地区水利局（本级）			项目名称	地区气象预报补助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	其中：财政拨款	3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为进一步做好防汛抗旱工作，准确把握防汛抗旱区域气候信息，地区水利局、防洪办与喀什地区及喀什市气象台合作开展防汛抗旱会商，为地区防汛抗旱指挥提供科学依据。地区气象台将为喀什地区防洪抗旱指挥部做好全地区防洪抗旱工作，发布气象预报，通过灾前预警，减少经济损失。确保做好地区防汛抗旱指挥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防汛抗旱会议费、办公费		1万元		
		气象预报信息服务费		2万元		
	时效指标	特殊天气及时跟踪测报次数		≥2次		
		预测报信息提前预报时限		≥2小时		
	数量指标	全年气象部门提供预测报信息数量		≥12次		
		召开防汛抗旱会商会议		≥5次		
		指导防灾次数		≥5次		
	质量指标	气象报汛准确率（%）		≥8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灾前预警，减少经济损失		最大限度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社会效益指标	指导群众防灾减灾		≥5次		
		避免发生灾害事件宣传次数（次）		≥4次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水土流失对生态造成的影响		提高生态环境的承载及可再生能力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地区水利局（本级）			项目名称	喀什地区防汛抗旱抢险备用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13.66	其中：财政拨款	413.66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1：用于支付2018年采购防洪物资的质保金。 目标2：按照抢险应急需求储备必要的防洪抢险应急物资。 目标3：保障汛期各条河流安全度汛，抢险及时有效，尽可能避免发生较大的洪水灾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支付铅丝和铅丝笼剩余3%质保金费用		≤8.9万元		
		无纺布合同金额		45万元		
		采购水泥预算价		236.3150万元		
		编织袋合同金额		163万元		
	时效指标	储备物资应急保障率（%）		≥98%		
		保证应急抢险及时有效，资助抢险应急救援		≥5次		
	数量指标	采购无纺布数量		≥7万平方米		
		采购编织袋数量		≥150万条		
		采购水泥数量		≥3300吨		
	质量指标	储备物资采购到位率		≥97%		
		储备物资质量验收合格率		≥97%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防汛抢险救灾物资储备，减少洪水对人民群众生命及财产损失		有效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社会生态完好可持续发展		逐年发展		
		提升流域抵御防洪能力		逐渐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汛期各条河流安全度汛，抢险及时有效，减少重大灾害发生率		有效减少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地区水利局（本级）			项目名称	喀什地区山洪灾害监测预警信息管理及共享系统(二期)结算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9.88	其中：财政拨款	39.88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1：通过发布预报预警，减少下游群众生命财产损失，全年发布山洪灾害预警信息数量不少于1次； 目标2：通过发布预报预警，有效提升山洪灾害防御能力，减少下游群众生命财产损失； 目标3：完成项目验收及财务结算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喀什地区山洪灾害监测预警信息管理及共享系统(二期)结算项目			39.875万元	
	时效指标	业务处理及时率（%）			≥90%	
	数量指标	发布山洪灾害预警信息数量（次）			≥1次	
		系统全面检查次数（次）			≥1次	
	质量指标	系统运行自动化覆盖率（%）			≥90%	
		系统硬件完好合格率（次）			≥75%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发布预报预警，减少下游群众生命财产损失			有效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山洪涉及范围的灾害防御能力			逐年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发布预报预警，有效提升山洪灾害防御能力			有效防御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地区水利局（本级）			项目名称	地区河长办公室工作运行补助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1、修订完善“一河一策”；2、完成河湖水域岸线规划编制及审查；3、完成地区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工作，督促所有问题整改落实；4、2019年度地区河湖长制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河湖水域岸线规划编制及审查费用		≤4万元		
		地区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工作经费		≤1万元		
		《一河一策》修订及完善费用		≤4万元		
		地区河长制办公室业务及会议费		≤1万元		
	时效指标	督促地、县问题整改完成率		≥90%		
	数量指标	修订完善地区主要河流“一河一策”数量		7条		
	质量指标	河湖水域岸线规划编制及审查档案资料完整率		≥9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河长办能够有效开展工作		≥9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水资源保护、水城岸线管理保护		逐年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河长交办整改事项，确保河湖水清（%）		≥9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收益群众对综合效益评价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地区水利局（本级）			项目名称	2019年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站工作运行补助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1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聘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对项目工程质量进行抽检，加强质量监督力度，确保当年工程完成进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站正常工作经费			≤10万元	
	时效指标	开展工程质量监督检查时间			2019年1月-12月底	
	数量指标	开展质量监督检查的项目			≥94个	
		全年抽检水利工程次数			≥5次	
	质量指标	确保千吨水万人以上农村饮水安全工程供水保证率（%）			≥95%	
		确保水利工程质量合格率（%）			≥98%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山区控制兴水利枢纽的建设，兼顾发电功能，设计年发电量			0.7718亿/千瓦时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严格控制水利工程质量			延长水利工程发挥作用时限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农业和人畜饮水提供水利保障，帮助农民增收增产			助力脱贫攻坚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山区控制性水利枢纽的建设，提高提孜那河流域下游防洪能力			逐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综合效益评价满意度			≥95%	
		群众对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地区水利局（本级）			项目名称	喀什地区水利工程前期工作经费补助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	其中：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条件落实率不低于98%，项目立项程序合规性程度不低于100%，水利工程前期评审工作完成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前，提高农村饮水安全供水保障率不低于95%，项目建设区域受益群众满意度不低于90%，有效加快水利工程项目前期工作进度和莫莫克水利枢纽工程前期工作进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水利工程前期项目审查费		≤10万元		
		业务科室人员差旅费、资料费		≤10万元		
	时效指标	水利工程前期评审工作按时完成率		≥95%		
	数量指标	全年到水利厅评审项目次数		≥5次		
		项目档案资料完备性		≥95%		
		参与评审人数		≥20人		
	质量指标	项目立项程序合规性程度		100%		
		项目实施保障条件落实率		≥98%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农村饮水安全供水保障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因水致贫概率		逐年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建设区域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地区水利局（本级）			项目名称	电子政务内网安全可靠运行和国产化替代工程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3	其中：财政拨款	1.93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2019年6月底前顺利实施电子政务内网安全可靠运行和国产化替代工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保障电子政务内网安采购的硬件及软件设备			≤1.93万元	
	时效指标	文件处理及时率			≥90%	
	数量指标	硬件采购数量（台/套）			≤4件	
		软件采购数量（套）			2套	
		系统故障率（%）			≤5%	
	质量指标	单位保证绝对信息安全（%）			≥100%	
		硬件软件政府采购率，实行政府采购数量占采购总数量			≥85%	
		办公自动化覆盖率（%）			≥9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政府公共服务能力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单位办事效率			≥5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单位用户使用满意度（%）			≥90%	
		往来单位用户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地区水利局（本级）			项目名称	2018年水资源费安排的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5
项目总体目标	实行最严格的“三条红线”考核工作，完成对12县市的监管，完善水资源管理体制和机制数量不低于1条，用于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资金到位率100%，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不低于90%，居民节水意识覆盖率不低于90%，提高对水资源的合理利用，受益对象满意度不低于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用于“三条红线”考核工作成本		≤5万元		
	时效指标	用于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资金到位率		100%		
	数量指标	实行监管、考核县市数量		12县市		
		专业技术人员培训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完善水资源管理体制和机制数量		1条		
		考核工作问题整改及时率		≥8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水资源“三条”红线管理制度，缓解供水体系单一问题		持续缓解		
		提高对水资源的合理利用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节水意识覆盖率		≥9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主要污染物入河湖总量		可控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地区水利局（本级）			项目名称	渔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1：引进扁吻鱼鱼苗1万尾，当年培育鱼种成活数量达0.2万尾以上、规格达12厘米以上，经过持续地精心培育，最终目标是濒危物种扁吻鱼后备亲鱼可进行人工繁殖，从而达到增加种群，起到种质资源保护作用； 目标2：扁吻鱼即新疆大头鱼，属于国家一级濒危水生野生保护动物。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使新疆特种濒危鱼类（扁吻鱼）资源得到保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濒危物种后备亲鱼培育成本			10万元	
	时效指标	经济物种放流完成时间			2019年11月前	
	数量指标	当年濒危物种扁吻鱼鱼种成活数量（万尾）			≥0.2万尾	
		投喂饲料（吨）			≤5吨	
	质量指标	濒危物种（新疆扁吻鱼）当年培育规格（厘米）			≥12厘米	
		扁吻鱼鱼苗检验检疫比例（%）			≥95%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每户渔民收入			≥100元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库渔业生产年增长率			≥1%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精心培育，使扁吻鱼持续健康生长			持续生长	
	生态效益指标	濒危物种扁吻鱼资源保护			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评价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地区水利局（本级）			项目名称	《喀什地区水土保持规划》编制费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0	其中：财政拨款	12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1、前期准备(2019年4月10日—2019年6月底)；2、现状资料收集及水土保持需求分析(2019年7月1日—9月30日)；3、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划分(2019年10月1日—11月30日)；4、编制核查(2019年12月1日—2020年2月29日)：由相关专家对规划初稿的相关数据及“两区”划分进行现场核查，编制方根据专家核查意见对编制报告进行修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按照当年完成总体规划所要求的工作量，应拨付项目款（万元）		120万元		
	时效指标	完成11章节的7个章节的时间		2019年12月		
	数量指标	完成规划编制大纲的相关章节数量		7章		
	质量指标	符合行业规范要求		≥95%		
		当年规划占总规划完成率		≥3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水土流失防治体系和防治能力现代化，充分发挥水土保持的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实现水土资源可持续利用。		效果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行政、科学防治水土流失，有效规范各类生产建设行为提供依据		持续有效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决策者满意		≥90%		
		规划共享者满意		≥8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

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喀什地区水利局
2019年04月25日